

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文件

桂理工南分校工〔2016〕3号

关于印发《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 慰问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现将《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慰问暂行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学习，遵照执行。

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

工会委员会

2016年11月17日

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慰问暂行办法

(2016年11月17日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委员会会议讨论通过)

第一条 慰问是分校各级工会组织落实分校及工会关心职工要求的重要工作，是各级工会组织的每个工会干部应尽的职责。为了进一步规范分校工会慰问工作，提高慰问工作效率，履行工会组织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的职责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，结合分校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慰问对象是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分校教职工(含事业编制和人事代理人员):

- (一) 符合计划生育政策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手续的女教职工生育的;
- (二) 因病(伤)住院的;
- (三) 教职工或教职工配偶、直系亲属去世的;
- (四) 家庭遭遇重大变故或灾难的;
- (五) 家庭经济困难的;
- (六) 其他需要慰问的。

第三条 慰问遵循“以人为本、及时慰问和定期慰问”等基本原则。

第四条 慰问主要形式是走访慰问、发放慰问金或慰问品。

第五条 分校工会和分工会是慰问工作的共同组织者，以分校工会实施慰问为主，分工会协助完成慰问工作，不重复慰问。

第六条 慰问金标准

(一) 女教职工生育的，慰问金标准为 500 元；

(二) 因病（伤）住院的，慰问金标准为 500 元；重大疾病（指恶性肿瘤、严重心脑血管疾病、重大器官移植手术、有可能造成终身残疾的伤病、晚期慢性病、深度昏迷、永久性瘫痪、严重脑损伤等）入院治疗者，慰问金标准为 2000-3000 元，视具体情况而定，不重复慰问；

(三) 教职工去世的，慰问金标准为 1001 元；教职工配偶、直系亲属去世的，慰问金标准为 501 元；

(四) 家庭遭遇重大变故或灾难的，视具体情况决定慰问金标准；

(五) 家庭经济困难的，视具体情况决定慰问金标准；

(六) 其他需要慰问的情形，视具体情况决定慰问金标准。

第七条 慰问经费来源及审批流程

慰问经费统一纳入分校工会经费预算。分校工会参加的慰问由分校工会准备慰问金；分工会单独进行慰问的，慰问金一般采取分工会“先垫支、后报销”的形式。

慰问金审批流程如下：

(一) 填写《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慰问审批单》（见附件）；

(二) 工会工作人员（分工会主席）在审批单证明人栏签字、经办人在经办人栏签字；

(三) 分校工会副主席、主席审核、审批；

(四) 慰问结束后将慰问单和相关票据（主要是指购买慰问

品的发票) 汇总后按照报销流程予以报销。

第八条 本办法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分校工会慰问原有办法与本办法不符的，以本办法为准。

第九条 本办法由分校工会负责解释。

附件

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慰问审批单

所属 分工会		被慰问 人姓名		慰问金 额(元)	
慰问事由	生育：一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职工因病（伤）住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： _____ 重大疾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： _____ 教职工去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职工配偶去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职工直系亲属去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： _____ 家庭遭遇重大变故或灾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经济困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_____				
经办人			证明人		
审核			审批		
慰问时间及人员			被慰问人 签名		

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慰问审批单

所属 分工会		被慰问 人姓名		慰问金 额(元)	
慰问事由	生育：一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职工因病（伤）住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： _____ 重大疾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： _____ 教职工去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职工配偶去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职工直系亲属去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： _____ 家庭遭遇重大变故或灾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经济困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_____				
经办人			证明人		
审核			审批		
慰问时间及人员			被慰问人 签名		